

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
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拟录取调档公函

_____:

贵单位_____同志报考了我所 2025 年博士研究生,经考核,已被我所拟录取。

请贵单位将该同志的全部人事档案于 6 月 30 日之前寄送本所。新生入学后,如未通过入学复查,我所当遵照中国科学院大学有关规定执行。

档案接收地址如下:

邮编: 211135

接收地址: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创展路 299 号

接收单位: 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研究生部

接收单位联系人: 李老师

接收单位联系电话: 025-86882036

特别提醒: 档案可通过机要或邮局 EMS 寄送。如因寄送方式错误导致材料不能及时送达我所,以致影响录取,我所不负责。

此致

敬礼!

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研究生部

